

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

第一章 总 则

第一条 为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，做到事前审计、专业审计，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公司特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，并制定实施细则。

第二条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是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决议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，主要负责公司内、外部审计的沟通、监督和核查工作。

第二章 人员组成

第三条 审计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，其中，独立董事两名，并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专业会计人士。

第四条 审计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、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提名，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。

第五条 审计委员会设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一名，由独立董事委员担任，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；主任委员由全体委员过半数选举产生，并报请董事会批准产生。主任委员主要负责主持委员会会议，签发会议决议；管理并保证委员会运作规范；确定每次会议议程并保证会议讨论事项达成明确的结论；保证委员会成员公平、及时的获得研讨事项的完整信息等。

第六条 审计委员会任期与董事会一致，委员任期届满，连选可以连任。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，自动失去委员资格，并由委员会根据上述第三至第五条规定补足人数。

第七条 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工作组，为日常办事机构，审计工作组设在公司审计机构，公司审计机构负责人担任审计工作组组长，负责日常工作联络和会

议组织等工作。审计机构的负责人应当由审计委员会提名，董事会任免。

第三章 职责权限

第八条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：

- 1、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工作，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，协调内部审计部门与会计师事务所、国家审计机构等外部审计单位之间的关系。
- 2、指导、监督和评估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实施；
- 3、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协调；
- 4、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；
- 5、监督及评估公司内控制度，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；
- 6、至少每季度召开一次会议，审议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报告等；
- 7、至少每季度向董事会报告一次，内容包括内部审计工作进度、质量以及发现的重大问题等；
- 8、负责法律法规、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。

第九条 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，委员会的提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。审计委员会应配合监事会的监督审计活动。

第四章 决策程序

第十条 审计工作组负责做好审计委员会决策的前期准备工作，提供公司有关方面的书面资料：

- 1、公司相关财务报告；
- 2、内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报告；
- 3、外部审计合同及相关工作报告；
- 4、公司对外披露信息情况；
- 5、公司重大关联交易审计报告；
- 6、其他相关事宜。

第十一条 审计委员会会议，对审计工作组提供的报告进行评议，并将相关

书面决议材料呈报董事会讨论：

- 1、外部审计机构工作评价，外部审计机构的聘请及更换；
- 2、公司内部审计制度是否已得到有效实施，公司财务报告是否全面真实；
- 3、公司对外披露的财务报告等信息是否客观真实，公司重大的关联交易是否合乎相关法律法规；
- 4、公司内财务部门、审计部门包括其负责人的工作评价；
- 5、其他相关事宜。

第五章 议事规则

第十二条 审计委员会会议分为季度会议和临时会议，季度会议每季度召开一次，临时会议由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议召开。会议召开前两天通知全体委员，情况紧急，需要尽快召开会议的，可以不受前述通知时限限制。会议由主任委员主持，主任委员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委员（独立董事）主持。

第十三条 审计委员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；每一名委员有一票的表决权；会议做出的决议，必须经全体委员的过半数通过。

第十四条 审计委员会会议表决方式为举手表决或投票表决；临时会议可以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
第十五条 审计工作组成员可列席审计委员会会议，必要时亦可邀请公司董事、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第十六条 如有必要，审计委员会可以聘请中介机构为其决策提供专业意见，费用由公司支付。

第十七条 审计委员会会议的程序、表决方式和会议通过的议案必须遵循有关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及本细则的规定。

第十八条 审计委员会会议应当有记录，出席会议的委员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；会议记录由公司董事会秘书保存。

第十九条 审计委员会会议通过的议案及表决结果，应以书面形式报公司董事会。

第二十条 出席会议的委员均对会议所议事项有保密义务，不得擅自披露有

关信息。

第六章 附 则

第二十一条 本细则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第二十二条 本细则未作规定的，适用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制度与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相抵触时，以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为准。

第二十三条 本细则解释权及修订权归属公司董事会。

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4月